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子公司获得房地产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原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和地产”）于2018年10月31日通过竞拍方式参与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挂牌交易活动，成功竞得昆明市KCGD2018-6-A1、KCGD2018-6-A2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一、项目简介

KCGD2018-6-A1、KCGD2018-6-A2地块位于昆明市官渡区金马街道办事处。KCGD2018-6-A1地块规划用地面积39,911.84平方米；KCGD2018-6-A2地块规划用地面积2,587.34平方米。上述地块土地性质为城镇居住用地， $1 < \text{地块容积率} \leq 3.79$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年限70年。KCGD2018-6-A1地块土地成交总价为17,601.78万元，KCGD2018-6-A2地块土地成交总价为1,140.72万元。

二、后续事项

原和地产于2018年10月31取得昆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交易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以下简称：“成交确认书”）。原和地产将按照成交通知书及《KCGD2018-6-A1、A2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交易文件》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等相关文件且严格按照规划确定的用途和附加条件进行开发建设。公司也将根据进展情况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由于项目开发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